

# 郴州国税志

郴州市国家税务局编

# 郴州国税志

(1989.1 - 2004.6)

主编:何正祥

## 《郴州国税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何正祥、李 韧

副主任委员：谷坊森、李南极、刘硕辉、王 林、张素兰  
欧阳玉明、史习剑、李济龙、李发贵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进欣、卢坚松、邓友平、刘小苗、刘小春、刘久员  
刘德华、刘鹏飞、朱生财、李 鹰、李中宝、李玉凤  
李光星、李志军、李敏建、阳党生、陈泽芝、陈爱平  
罗冬宁、唐资南、唐建军、郭虎诚、章谦、黄锦新  
曹利成、蒋胡石、蒋俊杰

顾 问：陈书桂

## 《郴州国税志》编审人员

编 写：陈代洪、周菊生

核 审：刘硕辉(兼)、刘德华

## 《郴州国税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何正祥、李 韧

副主任委员：谷坊森、李南极、刘硕辉、王 林、张素兰  
欧阳玉明、史习剑、李济龙、李发贵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进欣、卢坚松、邓友平、刘小苗、刘小春、刘久员  
刘德华、刘鹏飞、朱生财、李 鹰、李中宝、李玉凤  
李光星、李志军、李敏建、阳党生、陈泽芝、陈爱平  
罗冬宁、唐资南、唐建军、郭虎诚、章谦、黄锦新  
曹利成、蒋胡石、蒋俊杰

顾 问：陈书桂

## 《郴州国税志》编审人员

编 写：陈代洪、周菊生

核 审：刘硕辉(兼)、刘德华

## 编纂说明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全面、真实记述郴州国税工作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是继《郴州地区税务志》之后的又一部地区性税务志书,其时间断限为1989年1月至2004年6月。史实记述到2004年6月,数字统计到2003年12月。其中,1989年1月至1994年9月为郴州地区税务;1994年10月至2004年6月为郴州地区、郴州市国家税务。

三、郴州地改市后,北湖、苏仙两区及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名称多次变动,为便于阅读,本志在叙述时,一律称北湖区、苏仙区、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四、本志根据“横分门类、纵述史实”和“远简近繁”的原则,税务机构分设前内容从略,只写了三章,即“简述”、“队伍建设”和“税收收入”。机构分设后的郴州国税十年,内容从详,共分十四章,第一章为概述,其余十三章分类撰写。

五、鉴于《郴州地区税务志》对各个税种已作详细记述,本志仅就志书期内新开征的税种和基金分别记述,原有的税种不再记述;实施新税制后,只记述国家税务局征收的税种,属地方税务局征收的税种未作记述。

六、本志以记述体为主,辅以图表。

2004年9月

## 序

在庆祝建国五十五周年的礼炮即将鸣响之际,《郴州国税志》带着浓浓的油墨芳香问世了。郴州国税自一九九四年九月挂牌成立已经十年了。这十年,是励精图治、艰苦奋斗的十年,是与时俱进、改革创新十年,是面貌巨变、铸造辉煌的十年!

编写人员以唯物史观作指导,广征博采,分析鉴别,客观公正,存真求实,去粗取精,删繁就简,经过一年多的辛勤工作,完成了这一承前启后的历史性任务。

《郴州国税志》记载了1989年1月至2004年6月郴州税务及郴州国税工作的历史,尤其是较为详尽地记载了1994年9月机构分设后郴州国税的历史,从税务机构、税收业务、基本建设、文明创建等各个方面,展示了国税事业的发展脉络、主要成就和基本经验,真实地反映了全市国税干部职工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思想指引下,奋发向上、开拓进取、团结拼搏、追求卓越的精神风貌,再现了全市国税人员历尽艰辛、聚财为国、执法为民、廉洁从政、依法治税、优质服务的良好形象。它是郴州国税十年的缩影。

《郴州国税志》秉着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不溢美,不瞒过,真实地反映了国税工作的本来面貌。

“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人为鉴,可以知廉耻;以史为鉴,可以察兴衰。”相信《郴州国税志》对于我们借鉴历史的经验教训,满怀信心地开创郴州国税更加灿烂的未来,将有一定的裨益。

何正平  
2004年9月

# 勘 误

一、编纂说明第四点第二行“税收收入”应为“税收征管”。

二、第 11 页“1989 年 1 月——1994 年 9 月各县（市）税务局领导班子成员任职时间表”中，资兴市副局长何秀文，当时已任协理员，兼职纪检组长樊忠民应为樊忠明。

三、第 57 页“1994 年 10 月——2004 年 6 月郴州市国家税务局各科（室）负责人任职时间表”中张翱 2001 年 5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税政法规科副科长，2003 年 3 月起任税政二科副科长。

帆先載得東榮去  
勇立潮頭竟風流

為郴州市國稅成立五十年題  
甲申秋胡金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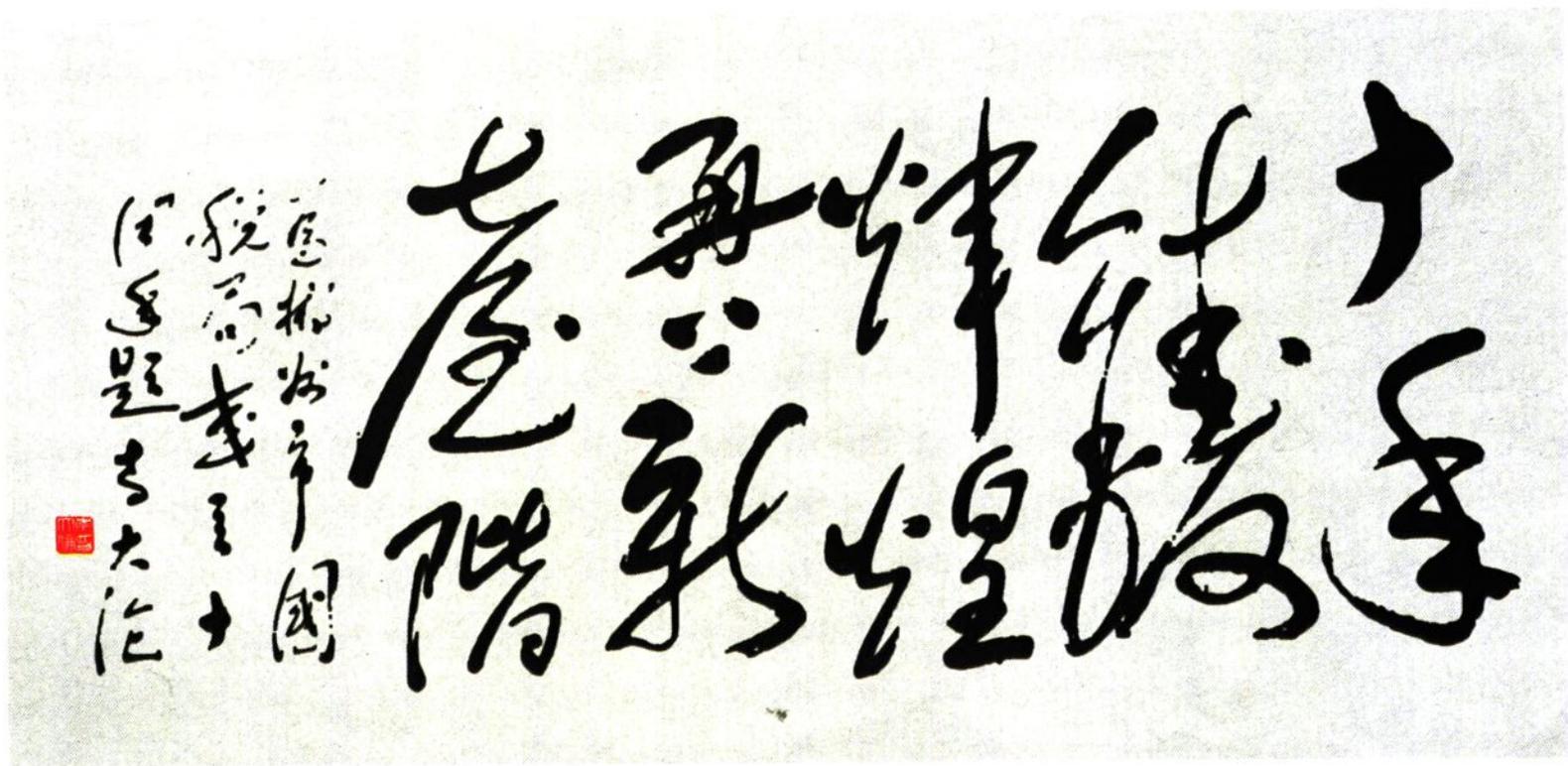


中共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党组书记胡金亮题词

郴州國稅局

程安亭  
二〇〇〇年九月

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局长程安亭题词



中共郴州市委书记李大伦题词

庆祝市国税局成立十周年

执

法

为

民

聚

财

戴道晋  
二〇〇九年九月

中共郴州市委副书记郴州市人民政府市长戴道晋题词



郴州市国家税务局办公大楼



2001年3月7日，国家税务总局局长金人庆（现任财政部部长、右三）和湖南省副省长周伯华（现任湖南省省长、右二）听取郴州市国家税务局局长何正祥关于推行税收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汇报。



1999年11月3日，湖南省省长储波（现任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左二）在郴州市市长龙定鼎（左一）陪同下，视察宜章县国家税务局办税服务厅。



1999年1月8日，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程法光在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副局长黄呈刚（右二）等领导陪同下到苏仙区国家税务局良田税务所慰问基层税干，并欣然题词：爱岗敬业。



2004年8月，郴州市委书记李大伦（右一）在郴州市国家税务局领导陪同下到永兴县的纳税大户——鑫达银业公司了解生产经营情况。



2004年4月21日，郴州市市长戴道晋（右二）在郴州市国家税务局领导陪同下到新办民营企业——中彩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了解生产经营情况。



2004年6月2日，郴州市常务副市长易佩康（左二）听取市国家税务局领导工作情况汇报。



1999年5月14日，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局长胡金亮（左四）在市国家税务局局长何正祥的陪同下，到永兴县国家税务局视察。



2003年12月3日，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局长程安亭（右三）在郴州市国家税务局领导的陪同下到资兴市国家税务局视察。



2001年7月31日，郴州市国家税务局局长何正祥参加全国税务系统依法治税工作会议，并在会上作了题为《推进执法责任制 努力实现依法治税》的典型发言。



2004年1月7日，湖南省国税工作会议在郴州市召开，郴州市国家税务局局长何正祥在会上作了题为《努力创建学习型系统 打造国税发展新平台》的发言。